

揭西县继求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润滑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 月 27 日，揭西县继求科技有限公司组织验收监测单位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施工单位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及专业技术专家组成了验收工作组。

验收组根据揭西县继求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润滑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现场查看了本项目建设运营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以及竣工验收监测单位、参会相关单位对项目的总结汇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揭西县继求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润滑脂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选址于广东省揭西县塔头镇大丰工业园北片区中路西段西四号，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23° 28' 28.78"，东经 116° 02' 57.68"。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占地面积 3333.3m²，建筑面积为 800m²，主要从事润滑脂的混合分装，年混合分装量为 1000 吨。

具体的项目组成内容及主要设备内容见下表1。

表 1 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明细一览表

| 工程类别 | 指标名称 | 项目组成及规模 | 备注 |
|--------------------------|------|------------------------------|-----------------------|
| 主体工程 | 生产车间 | 建筑面积800m ² | 调和搅拌车间、研磨车间、成品放置区、办公室 |
| | 供水工程 | 当地市政供水管网接入 | / |
| | 排水工程 | 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内雨水管汇集后，排入附近雨水沟。 | / |
|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回用于厂区及周边绿化 | | / | |

| | | | | |
|---------|------------------------------------|---------------------------------------|---|---|
| | 供电工程 | 当地市政供电电网接入 | | |
| 环保设施 | 废水处理 | 化粪池1个 | | |
| | 废气治理 | 高效除烟+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 / | |
| | 噪声治理 | 各种设备基础减震降噪、厂房隔声等 | / | |
| | 固废处置 |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 / |
| | | 废润滑油、废灯管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 | / |
| | | 废油桶交由原供应商回收利用 | | / |
| | 危废间 | 建设一座5m ² 危废间用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固废 | | / |
| | 事故池 | 建设一座30m ³ 事故池用于收集事故消防状态废水 | | / |
| 生活污水暂存池 | 建设一座6m ³ 暂存池用于收集雨天的生活污水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保审批情况：揭西县继求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委托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1月31日取得《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原揭西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揭西县继求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润滑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揭西环建[2019]2号），2019年1月31日）。本项目环保设施于2023年12月20日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试运行。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项目的建设内容及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等。具体验收范围见下表。

表2 项目验收内容情况

| |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 实际落实情况 |
|-----------------|--|--|
|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 项目位于广东省揭西县塔头镇大丰工业园北片区中路西段西四号（项目地理坐标：东经116°06'29.74"，北纬23°34'20.94"）。主要从事润滑脂的混合分装，总投资为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项目建设一栋1层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厂房进行生产（其中办公楼为2层）。占地面积3333平方米，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年混合分装润滑脂1000吨。主要生产设备为调和锅8台，搅拌机8台，三辊研磨 | 项目位于广东省揭西县塔头镇大丰工业园北片区中路西段西四号（项目地理坐标：北纬23°28'28.78"，东经116°02'57.68"）。主要从事润滑脂的混合分装，总投资为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项目占地面积3333平方米，建筑面积8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及预留区。项目年混合分装润滑脂1000吨。主要生产设备为调和锅8台，搅拌机8台，三辊研磨机10台以及煤气炉8台。 |

| | | |
|-------------------|--|---|
| | 机 10 台,抽气机 2 台以及煤气炉 8 台。 | |
| 污染防治 设施和 措施 | <p>1、废水：项目运营期调和搅拌工序水喷淋设施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等设施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旱作水质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灌溉。</p> | <p>已落实。</p> <p>1、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产生。</p> <p>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水质标准回用于厂区内农田灌溉。</p> |
| | <p>2、废气：项目调和搅拌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喷淋塔+UV 光解净化装置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有机废气排放标准参照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第 II 时段标准限值；项目在投料、搅拌工段产生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经水喷淋系统进行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确保外排大气污染物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A44/27-2001）第二时段排放标准限值要求。</p> | <p>已落实。</p> <p>2、本项目废气污染主要为调和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调和工序增稠粉已受热成胶体，基本无搅拌粉尘产生，少量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高效除烟+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颗粒物排放标准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p> <p>项目调和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高效除烟+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有机废气的排放限值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的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企业边界 VOCs 参照执行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控制标准，企业边界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p> |

| | | |
|--------|--|--|
| | <p>3、噪声：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对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垫等措施，高噪声设备应设置于独立机房内，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p> | <p>已落实。</p> <p>3、项目营运期为室内声源，综合采取隔声、减震、墙体阻隔和吸声处理，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可有效降低本项目生产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对声环境影响不大。</p> |
| | <p>4、固体废物：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等相关规定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油桶、废润滑脂、废灯管等危险废物经统一收集后交由有危废处置单位处理；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废手套、抹布等必须设置专门的堆放场地，经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p> | <p>已落实。</p> <p>4、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废原料桶、废活性炭、废抹布以及员工生活垃圾。</p> <p>（1）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p> <p>（2）废原料桶由供应商回收后重复利用；</p> <p>（3）废活性炭和废抹布妥善收集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p> <p>综合上述，本项目采取的固（液）体废弃物处理处置措施，安全有效，并且去向明确，基本上可消除对环境的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暂存及管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管理要求，危废间已做好地面硬化、防渗要求，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p> |
| 环境风险防范 | <p>应按要求制定完善规章制度和应急措施，以确保重大污染事故发生后能及时应急处理。</p> | <p>项目已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已配备了必要的事故防范设施和30m³的应急事故池，并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可确保任何事故情况下废水不排入外环境，有效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p> |
| 总量控制要求 | <p>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满足：VOCs年排放总量≤0.0428吨，粉尘年排放总量≤0.012吨。</p> | <p>根据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1.12-1.13出具的监测数据计算可得，项目主要污染物VOCs实际排放总量平均值：0.036吨/年，符合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总量控制要求。</p> |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于2019年1月31日取得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原揭西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揭西县继求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润滑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揭西环建[2019]2号），环评报告表审批的内容为项目占地面积3333平方米，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

1、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占地面积 3333 平方米，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

2、本项目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由“水喷淋+UV 光解”升级改造为“高效除烟+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3、本项目废气污染主要为调和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调和工序增稠粉已受热成为胶体，仅有极少量搅拌粉尘产生，少量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高效除烟+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项目工程基本按照环评报告表及审批内容进行建设，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水质标准回用于厂区内农田灌溉。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污染主要为调和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搅拌工序极少量粉尘产生。

项目调和搅拌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和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通过“高效除烟+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经15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有机废气的排放限值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DB44/2367-2022）中的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厂界VOCs参照执行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控制标准，厂界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DB44/2367-2022）中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三）噪声

项目营运期为室内声源，综合采取隔声、减震、墙体阻隔和吸声处理，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可有效降低本项目生产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可满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对声环境影响不大。

（四）固废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废原料桶、废活性炭、废抹布以及员工生活垃圾。

- （1）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 （2）废原料桶由供应商回收后重复利用；
- （3）废活性炭、废抹布妥善收集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合上述，本项目采取的固（液）体废弃物处理处置措施，安全有效，并且去向明确，基本上可消除对环境的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暂存及管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管理要求，危废间已做好地面硬化、防渗要求，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项目已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已配备了必要事故防范设施和30m³的应急事故池，并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可确保任何事故情况下废水不排入外环境，有效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

（六）总量控制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根据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1.12-1.13出具的监测数据计算可得，项目主要污染物VOCs实际排放总量平均值：0.036吨/年，符合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总量控制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有废水处理设施（三级化粪池），废气处理设施（“高效除烟+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噪声隔声降噪措施等。建设单位安排专门的环境安全管理人员对上述环保设施定期维护，各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13日连续两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期间，项目试运行生产，主要设备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工况负荷达到75%以上，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果如下：

1、生活污水回用检测口★W1的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均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

中旱作水质标准。

2、有机废气的排放限值达到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的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颗粒物的排放限值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厂界无组织废气VOCs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814-2010）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控制标准，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3、东北边界外1m处▲1#、东南边界外1m处▲2#、西北边界外1m处▲3#、西南边界外1m处▲4#的昼间噪声值和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厂界外 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4、固废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废原料桶、废活性炭、废抹布以及员工生活垃圾。

（1）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2）废原料桶由供应商回收后重复利用；

（3）废活性炭、废抹布妥善收集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合上述，本项目采取的固（液）体废弃物处理处置措施，安全有效，并且去向明确，基本上可消除对环境的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暂存及管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管理要求，危废间已做好地面硬化、防渗要求，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

5、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数据计算可得，项目主要污染物VOCs实际排放总量平均值：0.036吨/年，符合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总量控制要求

综上，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较好。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能满足验收标准要求，固体废物环保设施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验收组认为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切实做好项目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落实废水回用处理措施，并完善相关台账，保证废气、噪声各项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排放；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再利用”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2、定期举办员工应急培训和演练，提高员工应急意识和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能力。

3、按照《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要求，及时主动公开竣工环保验收信息，完成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信息录入。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名单

| 类别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电话 | 签名 |
|------------|---------------|-------|-------------|-----|
| 建设单位 | 揭西县继求科技有限公司 | 法人 | 13809294355 | 李建安 |
| 验收监测单位 |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斜管 | 18316522577 | 李飞宇 |
| 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 | 揭西县继求科技有限公司 | 法人 | 13809294355 | 李建安 |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13751748838 | 林心培 |
| 专家 | - | - | - | - |
| 专家 | - | 工 | 1359040311 | 王明 |
| 专家 | - | 工 | 13530082836 | 李国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揭西县继求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7日